2024年1月23日 星期二
责任编辑/李磊明
电子信箱/llm@cnnb.com.cn

宁波日报 NINGBO DAILY

合力推进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走深走实 以法律为准绳

王建社

图为浙东抗日根据地旧址

观点提示

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精神的核心，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同心同德、团结奋斗、自强不息的精神纽带。2023年10月24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以下简称爱国主义教育法），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爱国主义教育法的实施，将进一步加强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传承和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提供重要的法治保障。

以立法形式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意义重大而深远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爱国主义教育，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了一系列重要指示，推动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深入开展，取得了显著成效。2015年12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二十九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必须把爱国主义教育作为永恒主题。要把爱国主义教育贯穿国民教育和精神文明建设全过程。要深化爱国主义教育研究和爱国主义精神阐释，不断丰富教育内容、创新教育载体、增强教育效果。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我国宪法明确规定，国家要在人民中进行爱国主义、集体主义和国际主义、共产主义的教育；公民有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各民族团结，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的义务。在人民中进行爱国主义教育是宪法明确规定的内容，颁布和实施爱国主义教育法是落实宪法规定的重要保障，也是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文化思想的重大创新举措。以法治方式推动和保障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回应人民群众强烈爱国热情，能有效整合社会意识、凝聚价值共识，涵养家国情怀、增进民族团结，对于振奋民族精神、凝聚人民力量，坚定不移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具有重大和深远的意义。

爱国主义教育法的出台，凝聚和深化了我国百余部法律法规中的爱国主义要求，丰富和完善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爱国主义教育法共5章38条，其主要内容涉及爱国主义教育的内涵目标、指导思想和总体要求、领导体制和工作原则、内容、部门职责、教育对象、实施措施以及支持保障等，涵盖了思想政治、历史文化、国家象征和标志、祖国壮美河山和历史文化遗产、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国家安全和国防、英烈和模范人物事迹等方面。爱国主义教育法是对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相关规范性文件中关于爱国主义教育条款的整合、提炼和完善，是保障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成效的基础性、综合性、广泛性立法，弥补了以往由于缺乏统一的、专门的爱国主义教育法所导致的“有法不全”“有法不细”的缺陷。所以，爱国主义教育法对新时代依法进行爱国主义教育具有里程碑意义。

爱国是人世间最深沉、最持久的情感，是每个公民应当遵循的最基本的价值准则，也是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5000多年从未中断的中华文明，为弘扬爱国主义精神提供了历史支撑、理论根基和实践逻辑。制定爱国主义教育法，是新时代国家意志的集中体现、爱国情感的凝聚升华，是促进爱国主义教育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的必然要求，为爱国主义教育提供了法律准绳。新时代新征程，要以爱国主义教育法颁布实施为新起点，把爱国主义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贯彻爱国主义教育法，要在学习宣传落实上下功夫，在提高内容质量、教育实效上花力气，不断引导全体人民尤其是青少年牢固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让爱国主义精神在人民心中牢牢扎根，并发扬光大。

准确把握爱国主义教育法的实践要求，突出抓好青少年和学校爱国主义教育

法律的生命力在于实施，法律的权威也在于实施。爱国主义教育法的实施，要遵循爱国主义教育规律。爱国主义教育是为国家立心、为民族立魂的工作，是面向全体人民的教育，内容丰富、形式多样，重点在青少年、基础在学校教育，既要注重教育引导，又要注重实践养成，更需要全社会共同参与、共同推进，为爱国主义教育法实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加强爱国主义教育，为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坚强思想保障。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的鲜明主题。爱国主义教育法规定，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爱国主义始终是全体中国人民内心深处的灵魂血脉，其本质就是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相统一。党的领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最本质特征，没有中国共产党这一主心骨，就没有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爱国主义教育法把党的指导思想，以及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中华民族发展史等纳入爱国主义教育体系，旗帜鲜明举起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党领导人民取得的伟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引导人民、教育人民、感召人民，凝聚起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坚强意志。爱国主义教育法规定，爱国主义教育应当坚持传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爱国主义是根植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并贯穿于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最宝贵的精神财富和核心内容，爱国主义精神深深根植于中华民族心中，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基因。因此，爱国主义教育法十分突出优秀中华文化涵育在爱国主义精神培育中的重要价值和意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当代中国精神的集中体现，凝结着全体人民共同的价值追求。推进爱国主义教育法治化，有利于涵养国家情怀，赓续精神血脉，固本培元、凝心铸魂，彰显中华文明的巨大价值。中华优秀文化的思想魅力，革命文化与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精神底气，对坚定文化自信、推进中华文化守正创新，必将产生深远影响。

爱国主义教育法在规定面向全体公民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同时，特别强调“国家将爱国主义教育纳入国民教育体系。各级各类学校应当将爱国主义教育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这就要求，教育必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完成好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推进强国建设、实现民族复兴需要国民整体素质的提升，尤其需要大批可堪大用、能担重任的栋梁之材。将爱国主义教育贯穿学校教育全过程，并不断向社会延伸，拓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广度和深度，有助于引导不同年龄段的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应当严格遵循学生成长规律，注重推进爱国主义教育的层次性和递进性，整体规划爱国主义教育的目标和内容。结合大中小学不同教育阶段学生的心理认知、情感发展等身心特征，统筹推进大中小学爱国主义教育一体化建设，科学设定各个学校爱国主义教育的目标任务。小学阶段重在情感启发、初中阶段重在打牢思想基础、高中阶段重在提升政治素养、大学阶段重在增强使命担当，从而形成一套精准对接、循序渐进的学校爱国主义教育目标体系。与此同时，要致力于在各级各类学校打造一支政治素质强、爱国情怀深、严于律己、作风正派的爱国主义教学队伍。要着力挖掘各类课程中潜在的爱国主义教育元素，积极开发其中的爱国主义教育功能，丰富和增强知识传授的道德涵养与精神滋养功能，在潜移默化、润物无声中不断厚植青少年的家国情怀。

充分利用各类教育资源，广泛深入持久有效开展爱国主义教育

爱国主义是具体的、现实的。爱国主义教育涉及面广，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各地各部门应充分利用各类资源和各种形式开展丰富多彩、行之有效的教育活动，包括利用红色资源、文物古迹、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和各类文化场馆等各类资源；通过功勋荣誉表彰奖励和各种纪念庆祝、民俗文化活动；通过升挂国旗、奏唱国歌、宪法宣誓等仪式礼仪；通过文艺作品、新闻媒体和信息网络各种平台载体；通过以乡规民约、行业章程制度等来感染人、约束人，让爱国主义在每一个人心中落地生根，使爱国主义价值观成为人们日常生活的基本规范。

爱国主义教育法明确要求，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加强对各地红色资源、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利用，发掘其中蕴含的爱国主义精神。走进“身边的红色资源”，用丰富厚重的红色文化涵养爱国之心，是宁波的独特优势。宁波是一座富有光荣革命传统和红色基因的英雄城市，现有革命遗址507处，数量位居全省前列，时空分布广泛，红色文化价值高。浙东抗日根据地是全国19块抗日根据地之一，其中浙东抗日根据地旧址群，遍布四明山梁弄、陆埠、三北洪魏等地，梁弄、樟村四明山烈士陵园、张人亚学堂、大革命时期中共宁波地委旧址纪念馆等一大批在全国具有重要地位和影响的革命遗址与红色场馆，被列为国家和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还有发生在浙东大地的“第一位女区委书记——李敏烈士”“浙东第一枪”“四明山妈妈”“浙东鲁迅学院”“草茅庵建军”等红色故事，人民耳熟能详、记忆尤深。新时代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应充分重视并利用好这些身边宝贵的红色资源和生动的教育素材。通过保护、修缮、复原、创新、发展，形成“红色+”的格局；利用数字化技术的高科技手段，通过嵌入式教育和沉浸式体验，在多维联动中让红色文化“亮起来”“活起来”，让历史照进现实，讲好红色故事、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弘扬红色精神。

爱国主义教育法的贯彻实施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各方配合、综合施策、协同推进。一要形成强有力的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应负起政治责任和领导责任，进一步健全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宣传部门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各负其责、全社会共同参与的工作格局。二要构建全员参与的共育体系。学校是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主战场，但离不开其他责任主体的共同参与和努力。爱国主义教育法明确了包括学校、家庭、相关职能部门以及其他社会主体的责任义务，切实助力提高爱国主义教育的系统性。要结合党政机关的执行效能、科研机构的知识创新、社会组织的人员优势、家庭环境的长期熏陶，集聚资源、整合力量，共同推进爱国主义教育走深走实。要求企业结合经营管理、业务培训、文化体育等活动开展爱国主义教育，要求基层组织和群体性机构把爱国主义教育融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活动，通过宣传展示、体验实践等方式开展爱国主义教育活动，使人民群众在丰富多彩的活动中获得切身感受、提升思想认识，把爱国情、强国志转化为报国行。三要强化机制保障。各级教育、文旅、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网信、文物等部门和各类群团组织、基层人民政府应根据各自职责，建立领导责任、工作推进、考核评价、督导问责工作体系，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要通过法律的引导，确保教育内容不偏离正确轨道，强调法律的威慑性和监督性，确保爱国主义教育的良性运作。为此，要切实加强与爱国主义教育法相关联的配套制度建设，健全行业监督、司法监督、舆论监督、社会监督，加大对违法失职行为惩戒力度，切实保障爱国主义教育法的贯彻实施。

（作者为市人大常委会原副主任，市新四军历史研究会会长、研究员）

名家发声

不断深化对党的自我革命的规律性认识

吴付来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凝结了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丰富实践经验和重要理论成果，凝聚了全党高度共识，为新时代新征程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供了根本遵循。要深学细悟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不断深化对党的自我革命的规律性认识

坚持问题导向，在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中不断推进党的自我革命。自我革命的过程就是一个不断发现和解决自身矛盾与问题的过程。在长期奋斗中，我们党之所以能够始终保持自身的纯洁性和先进性，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能够科学认识、准确把握和正确解决各个时期自身所面临的突出问题。我们党总是能够及时发现自身存在的问题，始终做到对问题不掩盖、不回避，瞄着问题去、迎着问题上；总是能够对自身存在的问题作出正确分析和判断，把准问题的关节点和要害处，做到对症下药、靶向治疗；总是能够以刀刃向内、壮士断腕的勇气及时解决自身所存在的问题，从而赢得人民的信任和支持。

坚持严字当头，把严的要求贯穿自我革命的全过程，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这是我们党治国理政宝贵的经验。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党委坚持把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任牢牢扛在肩上，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实践中，始终坚持把严的纪律和严的规矩挺在前面，做到了严教育、严防范、严管理、严监督、严查处、严制度、严责任等各个环节的从严，体现了党规制定、党纪教育、执纪监督全过程的从严。

坚持一抓到底，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执着把党的自我革命进行到底。党的自我革命不是短期的、阶段性的，而是长期的、持久的。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远在路上、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的认识不断深入人心，奠定了把党的自我革命进行到底的强大思想基础，形成了全面从严、一严到底的坚强制度保障。

（作者系中国人民大学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国家监委驻中国人民大学监察专员）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

聚青春之力 创文明之城

李梅芳 伍醒

省第十五次党代会明确提出，实施“浙江有礼”省域文明实践行动，构建志愿服务精准触达机制，推进全域精神文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目标和任务是提高城市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市民的文明素质是文明城市之魂。近年来，在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中，市民文明素质的提高聚焦于“志愿服务”和“志愿服务的制度化”。一个城市的市民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的积极性，往往反映了这个城市市民的文明素质，展现出这个城市的社会文明风尚。作为全省唯一的全国文明城市“六连冠”城市，宁波走在不断创新文明城市创建的道路上，让城市更美好、市民更幸福。其中，青年志愿者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青年是社会中最有生气的力量，是文明城市创建的生力军，是文明城市创建的一面镜子，折射出一座城市的文明程度，直接影响文明城市创建的结果。青年志愿者要主动承担起宁波文明典范城市创建的重任，争当文明城市创建的倡导者、践行者和推动者，以青春之我、奋斗之我，为文明城市建设铺路架桥。

一、敢想敢为，争当文明城市创建的倡导者

文明创建人人参与，文明成果人人共享。广大青年要充分认识文明城市创建的重要意义，坚持以高度的担当精神和使命意识，自觉承担起文明城市创建的社会责任。当代青年志存高远，概括起来就是“让他人好起来，让城市好起来，让国家好起来”，这三个层次的志向与“奉献、友爱、互助、进步”志愿精神的理念相契合。“让城市好起来”的志向，要求青年一代将志愿精神内化于心、外化于行，落实到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全过程，服务人民、奉献社会，传递社会正能量。广大青年要当好文明城市创建的讲解员和宣传员，广泛宣传文明城市创建的重大意义和任务要求，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不断提高思想道德水平和精神文明素养，规范自身言行举止，说文明话、做文明事、当文明人，树立良好的文明形象，营造见贤思齐、崇善向德的良好社会风尚，带动更多市民争当文明志愿者，共同为文明城市创建添砖加瓦。

二、善作善成，争当文明城市创建的践行者

文明始于心，创建践于行。志愿精神蕴含着奉献他人、服务社会与自我成长，寓于志愿活动之中，弘扬志愿服务精神，必须注重社会实践。目前，宁波共有214万名志愿者、1.4万个志愿服务团队，他们将无私奉献变成了亲身实践，用爱浸润他人，用心守护城市，为文明城市创建增色添彩。在杭州第19届亚运会期间，宁波共有708名“小青荷”赛会志愿者、360名火炬传递志愿者和18万名城市志愿者，以行动作证、志愿作诗，用汗水和激情为亚运会“保驾护航”，向世界充分展示了“浙江有礼·宁波示范”的文明姿态。广大青年志愿者要在实践中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争当文明城市创建的践行者。青年要做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模范践行者，要自觉做到言行文明，带头美化环境和维护社会秩序，主动参加社区志愿服务活动，积极为宁波城市发展和创建工作建言献策，发挥典型示范作用；为文明代言，以自身的良好形象激励人，以文明行动感召人，带动更多人形成良好的思想观念和文明的行为规范，自觉提升文明意识和文明素质。要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落细落小落实，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日常生活，严于律己，从自我做起、从身边做起、从点滴小事做起，自觉增强道德意识，见义勇为、助人为乐、奉献社会，为文明城市创建多作贡献，推动“浙江有礼，从我做起”成为全民行动自觉。

三、先行先为，争当文明城市创建的推动者

青年是社会上最活跃、最具创造力的群体，是社会发展和社会创新的先锋队、生力军，要充分发挥广大青年勇于创新、向上向善的精神。广大青年要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号召，坚决落实文明城市创建的工作部署，坚决抵制不文明现象，勇于制止不文明行为，争当榜样，通过文明倡导、志愿劝导、实践引导以及必要的惩戒措施，引导市民弘扬新风尚、践行文明好习惯，做文明有礼宁波人。要积极投身于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各项活动，用善行擦亮城市文明底色，弘扬志愿精神，让志愿服务为文明宁波添彩，为城市美誉度加分。围绕宁波在文明城市创建中的重点难点问题，通过调研和走访等形式提出具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意见建议，提升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实效性，以实际行动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建言献策，确保每项创建工作能高效率高质量推进，推动创建工作“百尺竿头更进一步”，推动市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升，助力形成讲文明懂礼仪的社会风尚，奋力打造“在宁波，看见文明中国”的金名片。

（作者单位：宁波大学、浙大宁波理工学院）